

適用求職者的資料保護通知

最後更新日期：2024 年 2 月 7 日

保護您的資訊對於 Corning 十分重要。本通知（以下稱為「資料保護通知」）的目的是讓您知道申請 Corning 工作時，您的資訊會如何被蒐集、處理與使用，包含您提交的個人資料。以上所述資訊以下統稱為「求職申請資料」。

Corning 事業單位將依據 Corning 的全球資料保護政策（以下稱為「政策」）處理求職申請資料，該政策的草擬係遵循一般資料保護法¹（"GDPR"）規則，並且依據處理求職申請資料地點所有適用的地方法律。若地方法律要求之保障低於政策之規範，Corning 仍將根據政策所規範處理您的求職申請資料，該政策可從 [全球資料保護政策](#) 取得。

如果您的求職申請資料是在中國境內處理的，請參閱本政策的附錄檔《中國應聘者隱私政策》，以瞭解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處理您求職申請資料的相關規定。

資料蒐集與使用

所有您提交的求職申請資料最終均由位於美國紐約康寧市的 Corning Incorporated 加以蒐集。求職申請資料亦會與您申請工作地點所在國家當地的相關 Corning 事業單位共用。Corning Incorporated 和相關當地 Corning 事業單位（以下統稱「Corning」）為您求職申請資料的聯合資料管制者²。

Corning 於招募適合所提供職位之合格員工時，除非另有說明，以組織身分基於合法權益處理其求職申請資料。

a 我們所處理的資訊有哪些？

本資料保護通知涵蓋所有您提交予 Corning 的所有求職申請資料，例如：

- 姓名、地址、電子郵件、電話號碼，或其他聯絡資訊；
- 包含於您履歷、簡歷或求職信中之資訊，如工作經歷、教育背景、獎項認證，或其他您遞交供我方參考之資訊；
- 尋求職位類型、期望薪資、為工作搬遷之意願以及其他職務偏好；及
- 在適用情況下，推薦人之姓名與聯絡資訊。

在提供資料予我方之前，通知您的推薦人其資料可能會進行資料處理為您的責任。

¹ 歐洲議會和歐盟理事會 2016 年 4 月 27 日關於在個人資料處理方面保護自然人以及關於此類資料自由流動的第 2016/679 號條例（歐盟），並廢除第 95/46/EC 號指令。

² 共同確定處理目的和方式的兩個或多個控制者。

我們還將要求您自願提供性別（全球範圍）和種族/族裔（僅限美國和巴西）資料。性別和種族/族裔僅在您的同意下收集，您的同意將在相應表格上表示。

Corning 還利用文本消息系統與候選人溝通，在招聘過程的各個階段進行溝通。該系統旨在改善溝通，包括您可能感興趣的其他空缺職位以及整體體驗。您的參與是自願的，不影響任何與您提交的申請有關的決定。

Corning 並不希望收到，且您不應提供 Corning 任何您可能從您的前任雇主處取得之機密、專有或專利資訊。

b. 求職申請資料之使用目的為何？

您提供的求職申請資料將用於以下用途：

- 評估您在 Corning 的求職申請、
- 核實您的資料、
- 執行合規報告、調查和專案管理、
- 在允許的情況下並在允許的範圍內進行背景調查，以及
- 如果選擇參與，作為 Corning 招聘計畫的一部分，參與自願的簡訊信服務，以便隨時瞭解空缺職位的資訊。

若您接受 Corning 之職務，則所蒐集之資訊將成為您聘用紀錄之一部分，並作為聘僱目的之用。

如果您選擇提供性別和/或種族/族裔資料，該資訊將用於多樣性分析和報告目的。

c. 您的選擇

您求職申請資料之提供為自願性。然而，若您選擇未提供充足的資訊，我們考量您候選職缺之能力可能會受到限制。

在完全自願的基礎上，我們要求您向我們提供人口統計資訊，如性別認同，以及在某些國家的適用法律允許的情況下，種族、民族、殘疾和退伍軍人身份。這些資訊僅用於衡量我們招聘工作的有效性、政府報告目的和一般多樣性分析。這些資訊將與您的申請分開處理，您的候選資格不會因您的回答或您決定不回答而受到任何影響。

揭露

a. 誰能夠存取您的求職申請資料？

您所提供求職申請資料的可能存取者包含：(i) 僅有少數符合僅知原則的 Corning 員工，例如，您未來可能的主管、人力資源部門的員工，以及 IT（僅限維護用途）；(ii) 少數協助 Corning 管理求職申請資料之外部服務提供者的員工；以及 (iii) 其他 Corning 事業單位基於聘僱考量目的且符合僅知原則的少數員工。性別和種族/民族資料（如有提供）將用於多樣性分析和報告目的，但除系統管理員、DE&I 合規經理和外部報告提供商的特定員工外，所有使用者的資料都將匿名，僅用於管理目的。

b. 如位於其他司法管轄區之接收者存取了您的求職申請資料怎麼辦？

Corning 為一跨國集團，擁有跨國性的業務、法人事業單位、IT 系統、管理結構與流程。部分 Corning 事業單位位於歐盟以外的地區。您求職申請資料的轉傳均會依據 Corning 集團的企業規範 (<http://www.corning.com/worldwide/en/privacy-policy/binding-corporate-rules.html>) 传输您的求職数据。

Corning 的服務提供者亦可能位於部提供符合歐盟標準之適當保護層級的司法管轄區。如為此情況，Corning 會透過適當的合約防護機制確保您求職申請資料的安全性，例如，歐盟執委會的標準合約條款，或適用處理者的 BCR。您可與 Corning 隱私權辦公室聯繫並索取一份這類文件的副本，詳見下方「聯繫我們」部分。

最後，Corning 在未事先取得您明確授權的情況下，不會將任何求職申請資料提供予上述以外之任何第三方。

資料保留

尋求聘僱機會之申請者的求職申請資料在尋求 Corning 聘僱期間將繼續保留。未獲選填補職缺的申請者資料依地方法規將留存於記錄中。

如果選擇參與參與自願的簡訊信服務，該歷史記錄將被保留，然後清除（美國（3 年）和其他所有國家（2 年））。

您的權利

您可以取得存取 Corning 所處理您求職申請資料的權利，且若資料內容不準確或不完整，您可提出合理要求以更正、修訂或刪除資訊。您亦可於任何時候登入 Corning 之求職申請網頁 www.corning.com/careers 刪除之前的申請資料。您亦可行使取得個人資料的可攜權或要求個人資料的限制處理權。

此外，無論 Corning 在任何時候基於合法權益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您都可隨時基於符合您合法理由的情況拒絕這類的處理。

您可行使上述權利或詢問任何關於處理您求職申請資料的問題，請將要求傳送至 privacy@corning.com。

如您懷疑 Corning 未遵守適用的資料保護規則，您亦有權向主管機關投訴。此外，您在 Corning 的 BCR <http://www.corning.com/media/worldwide/global/documents/datacontrollers.pdf>（更明確來說第 5.1、5.4、6.3、6.4 和附錄 2）可找到約束 Corning 的資料保護原則，以及您以第三方受益人身分強制執行的權利。如您遭受任何因處理您個資所導致的損害，您有權向司法單位申訴，且如適當，可獲得有法定管轄權的法院或主管機關所核定，或依內部 Corning 申訴機制（如使用）決定的補償金。

聯絡我們

您可在這裡找到 Corning 事業單位清單及其詳細聯絡資料
<http://www.corning.com/media/worldwide/global/documents/datacontrollers.pdf>

如果您對個人資料的保護及隱私有任何疑問、申訴或疑慮，請與 Corning 隱私權辦公室聯繫：

One Riverfront Plaza

MP-HQ-01-E06

Corning, NY 14831

(607) 974-9000

Privacy@corning.com

中國應聘者隱私政策

康寧（上海）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康寧於中國境內的所有關聯公司（以下簡稱為“公司”或“我們”）深知個人資訊保護的重要性，並承諾尊重和保護您的個人資訊，規範對您的個人資訊的處理活動。根據《個人資訊保護法》、《資料安全法》、《網路安全法》等適用的個人資訊保護相關的中國法律法規（以下簡稱為“適用法律法規”），我們是您的個人資訊處理者，並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制定《應聘者隱私政策》（以下簡稱為“本政策”）。本政策適用於公司的應聘者（包括來自校園招聘、社會招聘、內部推薦管道的應聘者）。

我們制定本政策的目的是在於說明您瞭解以下內容：

- 我們如何收集您的個人資訊以及收集類型
- 我們收集和使用您的個人資訊的目的以及相關法律依據
- 我們如何處理您的敏感個人資訊以及處理目的
- 您的個人資訊的委託處理、共用、轉讓和公開披露
- 您的個人資訊的存儲地點以及跨境轉移
- 您的個人資訊的保存期限
- 我們如何保障您的個人資訊安全
- 您對於您的個人資訊享有哪些法定權利
- 如何聯繫我們
- 本政策的修訂與更新

在您向我們提交簡歷和/或職位申請表格之前，敬請仔細閱讀並理解本政策並在本政策結尾勾選相關欄目並簽名，以表明您同意我們按照本政策處理您的個人資訊。您的同意（包括適用的單獨同意）適用於我們在本政策日期之前已經處理的您的個人資訊。如您對本政策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通過下文“如何聯繫我們”一節所載的方式聯繫我們。

一、 我們如何收集您的個人資訊以及收集類型

1. “個人資訊”指的是以電子或者其他方式記錄的、與已識別或者可識別的自然人有關的各種資訊，但不包括匿名化處理後的資訊。
2. 我們將收集和處理您的以下個人資訊：
 - 您通過我們的招聘網站投遞簡歷或通過我們的郵箱向我們投遞簡歷，或與我們進行當面溝通（包括現場招聘會、面試等環節）、電話溝通或其他形式的溝通過程中向我們提供的資訊。這些資訊主要是您主動提供給我們的簡歷資訊，其中可能包括您的基本

資訊，如姓名、電話號碼、電子郵箱、家庭住址、教育背景資訊、工作經歷資訊、專業技能資訊。

- 我們可能從協力廠商招聘公司、協力廠商招聘網站（例如獵聘、前程無憂）、獵頭處獲取您的簡歷資訊，其中可能包括您的基本資訊，如姓名、電話號碼、電子郵箱、家庭住址、教育背景資訊、工作經歷資訊、專業技能資訊。
- 當您獲得我們的聘用通知之後以及在正式入職之前，我們會向您收集您的過往工作單位同事的個人資訊、近期工資收入、與前雇主的競業限制資訊和約定服務期資訊、入職體檢報告。
- 我們可能從其他管道獲取與您相關的資訊，其中可能包括背景調查記錄、是否有犯罪記錄、民事訴訟資訊、個人信用資訊（如信貸資訊、征信資訊）等。

對於向我們提供您簡歷的協力廠商機構，我們會與其簽署嚴格的資料處理協定，要求協力廠商機構按照我們的要求、本政策以及適用法律法規要求的安全措施來處理您的個人資訊。

二、 我們收集和使用您的個人資訊的目的以及相關法律依據

1. 我們處理您的個人資訊的法律依據

我們確保對您的個人資訊的處理符合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且基於以下法律基礎處理您的個人資訊：

- 基於您的同意，且該同意在您充分知情的前提下自願、明確作出（若下面任何一條其他的法律基礎適用，則我們無需獲得您的同意也可以處理您的個人資訊）；
- 我們需要處理您的個人資訊，以訂立、履行您作為一方當事人的合同；
- 我們需要處理您的個人資訊，以履行公司承擔的法定職責或者法定義務；
- 我們可能需要使用您的個人資訊，以應對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或者在緊急情況下保護您或其他自然人的生命健康和財產安全；
- 我們處理的個人資訊是您自行公開、或經其他管道合法公開的資訊；或
- 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處理個人資訊的合法性基礎。

2. 您的個人資訊將被用於下述用途：

- 考慮您的職位申請（包括評估您的簡歷、邀請您參加面試等）；
- 開展背景調查以及核實您的工作經歷、教育背景以及您提交的資訊的真實性；
- 核實您是否受限於競業限制與約定服務期；

- 核實您的健康狀況是否可以滿足特定崗位要求；
 - 作為您錄用薪酬核算的參考；
 - 為您展示和推送職位資訊和與公司相關的其他資訊。
3. 除非適用法律法規允許，公司不會將您的個人資訊用於任何其他目的。

三、 我們如何處理您的敏感個人資訊以及處理目的

1. “**敏感個人資訊**”是指一旦洩露或者非法使用，容易導致自然人的**人格尊嚴**受到侵害或者**人身、財產安全**受到危害的個人資訊，包括**生物識別、宗教信仰、特定身份、醫療健康、金融帳戶、行蹤軌跡**等資訊，以及不滿十四周歲未成年人的個人資訊。
2. 我們處理的您的個人資訊中，部分資訊為敏感個人資訊。我們處理您的敏感個人資訊的特定目的以及對您權益的影響詳見下表。如您拒絕我們處理您的這些敏感個人資訊，下述特定目的將無法實現，並可能影響您本人或其他人的權益。

敏感個人資訊類型	處理目的	對個人權益的影響
近期工資收入	用於您錄用薪酬核算的參考。	如不提供該資訊，則可能會影響您後續的定薪流程。
入職體檢報告	用以確認您的健康狀況是否可以滿足特定崗位要求。	如不提供該資訊，則會影響您對特定崗位的申請（如該崗位對於健康狀況有特定要求）。

四、 您的個人資訊的委託處理、共用、轉讓和公開披露

1. 為了本政策所述的目的，我們可能委託協力廠商（“**受託方**”）代表公司對您的個人資訊進行處理，例如背景調查機構。這些受託方對您的個人資訊負有保密義務，且僅可將您的個人資訊用於本政策所述的目的。我們將要求受託方嚴格遵守我們關於個人資訊和隱私保護的措施與要求，包括但不限於根據受託方與我們之間的相關服務協定處理個人資訊。
2. 我們不會將您的個人資訊再分享給其他作為個人資訊處理者的服務提供者。
3. 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或強制性的行政或司法要求，我們可能向有關行政、司法部門或具有相應授權的組織提供您的個人資訊。
4. 若公司發生合併、分立等事項，可能會涉及向權利義務接收方轉移您的個人資訊。在轉移您的個人資訊之前，我們將向您發送適當的通知，告知您接收方的名稱或者姓名和聯繫方式，並確保您的個人資訊將以符合本政策的方式得到保護。

5. 我們不會公開披露您的個人資訊，若特殊情況下我們需要公開披露您的個人資訊，我們會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獲得您的授權同意。

五、 您的個人資訊的存儲地點以及跨境轉移

出於對應聘者進行全球統一管理的目的，當您被確認進入面試環節後，您的個人資訊會被傳輸至全球人力資源管理系統。由於該系統的伺服器位於境外。因此當您的個人資訊被上傳時，會構成個人資訊的跨境轉移。我們會確保境外接收您個人資訊的相關實體的處理活動達到適用法律法規規定的個人資訊保護標準。境外接收方的名稱、聯繫方式、處理個人資訊的目的和方式、我們擬向其提供的個人資訊類型、您向境外接收方行使個人資訊權利的途徑請參見附件一。

六、 您的個人資訊保存期限

您的個人資訊的保存期限將視具體情況而定，不同類型個人資訊的存儲期限可能會有所不同，但均符合以下原則：

- (1) 實現本政策所述目的所必須的最短時間內保留您的個人資訊；或
- (2) 適用法律法規所規定的最短期限。

七、 我們如何保障您的個人資訊安全

為保障您的個人資訊安全，我們將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採取必要的技術和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於物理、電子和管理方面的安全措施）來保護您的個人資訊的安全，以防止您的個人資訊未經授權的訪問以及洩漏、篡改、毀損或丟失。這些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1) 依據業界標準採用各種安全保護措施（例如資料加密、資料備份）來保護您的個人資訊；
- (2) 建立專門的管理制度和流程確保個人資訊安全（例如：存取權限控制、安全審查、資料分類與標記、合規性管理、員工培訓、開展個人資訊保護影響評估）；
- (3) 制定並組織實施個人資訊安全事件應急預案，依法妥善應對潛在的安全事件。

八、 您對您的個人資訊享有哪些法定權利

1. 對於公司處理的您的個人資訊，您享有以下個人資訊權利：

- (1) 查閱權：您有權查閱我們持有的您的個人資訊。
- (2) 複製權：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您有權向我們請求複製您的個人資訊。
- (3) 更正補充權：您有權請求我們對您不準確或者不完整的個人資訊進行更正、補充。

- (4) 刪除權：在特定情形下，您有權要求我們刪除您的個人資訊。但請注意，在適用法律法規規定的保存期限尚未屆滿時，即便您要求我們刪除您的個人資訊，我們仍有權保存這些資訊；
 - (5) 撤回同意權：對於我們是基於您的同意收集和處理的您的個人資訊，您有權請求撤回您的同意。如您撤回同意，不影響撤回前我們基於您的同意已進行的個人資訊處理活動的效力。但請注意，即使您撤回同意，我們仍可能有權基於其他的合法依據處理您的個人資訊；
 - (6) 拒絕或限制處理權：在特定情形下，您有權要求我們停止或限制處理您的個人資訊。在某些情況下，當您要求我們限制對您個人資訊的處理時，我們可能有權依據法律拒絕該請求；
 - (7) 要求解釋權：您有權要求我們對個人資訊的處理規則進行解釋說明；
 - (8) 當我們通過自動化決策方式作出對您的權益有重大影響的決定時，您有權要求我們予以說明，並有權拒絕我們僅通過自動化決策的方式作出決定；以及
 - (9) 投訴、舉報權：您有權對違法個人資訊處理活動向個人資訊保護機關進行投訴、舉報。
2. 若您需要行使上述權利或對上述權利有任何疑問，請通過下文“如何聯繫我們”一節所載的方式連絡人力資源管理部門。

九、 如何聯繫我們

如果您對我們如何處理您的個人資訊有任何疑問，或者對我們處理您的個人資訊的不滿意，可以通過以下方式聯繫我們。

電話：+1-(607) 974-9000

郵箱：privacy@corning.com

十、 本政策的修訂與更新

我們保留隨時更新本政策的權利。您可以通過“**如何聯繫我們**”中所列的方式聯繫我們，以獲取最新版本。如果我們對本政策的內容作出了重大變更，我們會向您告知。如果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我們需要獲得您對相關變更的同意，我們會根據該等法律法規的要求尋求您的同意。

附件一：個人資訊接收方清單（可能會不時更新）

（一）我們會向以下境外接收方傳輸您的個人資訊：

序號	境外接收方的名稱及聯繫方式	傳輸目的	傳輸方式	傳輸的個人資訊的種類	向境外接收方行使個人資訊權利的途徑
1.	Corning Incorporated 聯繫地址：美國紐約州康寧市河濱廣場 1 號	通過全球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對應聘者資訊進行統一管理	公共互聯網	姓名、電話號碼、電子郵箱、教育背景、工作經歷、家庭住址（選填）	privacy@corning.com